

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第二次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 110 年 06 月 11 日
南市體處競字第 1100737049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- (二) 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- (三) 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- (四) 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三、招生專長項目：

- (一) 田徑 1 人。(二) 女籃 2 人。(三) 男排 1 人。

四、招生班級：招收國中七年級 1 班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(1) 以設籍本市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學生皆可。
- (2) 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

六、簡章公告：

以教育局核定公告時間，至本校網站體育班招生專區下載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6 月 17 日(四)下午四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報名方式及地點：臺南市中山國中體育組長金慶儒老師辦理，

聯絡人及電話：金慶儒組長；06-2134792#202、0921276339、

Line : chatkjin。

九、報名程序：

- (一) 線上填寫報名表，並上傳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。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T9HZhmNWGIhDi67RDucuGVgVM1nkY2w7mV7YD-4ERM4/edit>



十、甄試日期：110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

甄試時間：110 年 6 月 18 日 13：30~14：30

（傳送推薦函及動作演示影片時間）

十一、甄試項目：

指定體能動作影片：佔 80%；師長推薦函：20%

十二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

(1) 師長推薦函(20%)

(2) 指定體能動作錄影影片(80%)

1. 排球：立定跳遠、原地摸地跳高(手不擺臂)、原地擺臂跳。

2. 籃球：抬腿跑、波比跳、小碎步各 30 秒

3. 田徑：伏地挺身 8 下、抬腿跑 10 秒、開合跳 20 下

※上述推薦函及動作演示影片，於考試日當天考試時間傳至體育組長

Line : chatkjin

十三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 4 人，不擬備取。

十四、放榜日期：**110 年 6 月 21 日(星期一)下午 4 時**前於本校網站公告。

十五、報到：採取書面資料送件報到方式辦理，請家長將相關報到資料文件簽

名確認，並親送至學校警衛室或郵寄至學校學務處體育組金慶儒組長收

(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南寧街 45 號)

十六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(1) 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
(2)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 S 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 S 型或抽籤常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七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正之。

臺南市中山國中體育班第二次招生甄選 推薦函

推薦對象	與推薦者關係	
推薦人姓名	推薦人聯絡電話	
推薦者評語（可敘述推薦對象協調性、肌耐力、學習態度等特質）		
推薦人簽名		